



【文化杂谈】

观《清平乐》有感

□宋遂良

这段时间热播的电视剧《清平乐》近日迎来大结局。这部长达70集的电视剧既不像《还珠格格》那样戏说历史,也不像《康熙王朝》那样摆出一个要“再活五百年”的架势。它是一部文化品位比较高的历史剧,不再以轰轰烈烈的爱国主义或曲折离奇的宫斗故事取胜。它在阐释历史和人性发展上有了一定的深度,在再现宋代诗词绘画的成就上下了功夫。比《琅琊榜》《天盛长歌》要精致敦厚,更具文学性,给人的启示也很多。疫情期间,我的休闲快乐很多来自于这部《清平乐》。清贫而快乐,写下一些观后感想与同好的观众交流。

官家和他的三个后妃

历史上的宋仁宗赵桢是个比较正派的皇帝。他有过郭皇后,爱过陈熙春,宠幸过许兰若,也喜欢董秋和,但他真正动感情爱过的是张妙晗、苗心禾和曹丹姝三位后妃。对这三个女人的态度阐释了他的性格。

赵桢和曹皇后都是博学多才、智商与情商极高又相互倾慕的一对夫妻,然而却“半生疏离,一世知己”,彼此折磨又忍让克制。当我们多次看到皇后跪在皇帝面前泪流满面请罪、谢罪甚至请赐死的时候,当我们看到皇帝不顾皇后的难堪而怒气冲冲摔家伙的时候,心里会想到亲人之间的沟通为什么也这样难。就官家赵桢而言,他一开始就认为他与皇后的婚姻是在大臣贵戚逼迫下的包办婚姻,又听流言说曹丹姝嫁过一次、长得丑,心里有了成见、偏见,但之后他又深深地了解和敬慕皇后的清雅端丽、才华横溢。年轻气盛的皇帝放不下身段,硬要心服口不服地杀敌三千自损三千地作难她,酿成终生悲剧。

在皇后这里得不到的温存便转移到了从小青梅竹马一起长大的苗昭仪身上,加上对公主徽柔的宠爱,苗娘子的那个仪凤阁便成了官家最温暖、最自由、最安全、最亲密的家,一处治疗情伤的医院。对张妙晗的深恋则表现了官家最自然的男人的情爱,在张美人的缠绵媚惑下理性失位,规矩移形,做出

了很多触犯众怒也使自己恼羞成怒的事。

官家与这三位妻妾错综纠结的爱情又成为全剧剧情发展的内驱力。设若苗娘子不是如此善良柔弱、与皇后形同亲姊妹一般和睦互信,张美人便会有更大的能量在后宫兴风作浪;如果曹皇后没有凛然正气的自律大度和忍让宽容的涵养,也制约和缓冲不了张美人嚣张跋扈的气焰。然而,曹和苗的冷静克制反而调动了官家对处于弱势的张美人的纵容,刺激了张妙晗卖萌卖乖的破罐子破摔。

最令赵桢抱憾的是他最呵护的爱妾与爱女因病夭折造成的误解发展为终生怨恨,誓不两立,他又不能从皇后和苗娘子那里找出她们对徽柔有偏袒庇护的过错,于是他只有归咎于自己对生母不孝而招致子女夭亡、爱情忧伤的上天惩罚,自责、自愤以致郁积伤身,乃至早逝。

当人面对外部世界时可以充满勇气和力量,百折不挠乃至一意孤行,但一旦面对命运这种不可掌控的力量时,他便手足无措,未老先衰地败下阵来。官家也许可以战胜言官、打败元昊,但他却不能征服自己。

这就是悲剧。

不对称的残缺爱情

在电视剧《清平乐》中,最值得同情和叹息的是张茂则和梁怀吉两位宦官。他们出身贫苦,但都聪明英俊,博学多才,诗文并茂,文武双全。他们的不幸在于都有一场和身份不相称的扭曲了的爱情。

张茂则是曹皇后的侍从。长期的相处使他对皇后十分了解,皇后在诸多困顿苦闷中也形成了对张茂则的信任和依赖。表面上他们是君臣主仆关系,实际上他们已是心照不宣的患难知己。每当皇后与皇帝发生冲突而郁郁寡欢、迷茫不解时,总是叫一声“平甫”商量应对之策。孤独的皇后深情地感谢张茂则对她的理解与帮助。她曾经对茂则说“我们”,茂则受宠若惊地说,臣何德何能敢与娘娘共用一个“们”字?张茂则心甘情愿地为皇后做一切事情。皇后以舞剑宣泄自己的苦闷时,他和她对剑;因他说了官家偏爱一舞女而招致皇后一个耳光时,他也甘之如饴。张茂则外放时将他的护身符悄悄地埋藏在一棵大树下祈求皇后平安,当他因保护皇后查清陷害四公主的凶手而导致皇帝对皇后怀疑时,他揽过悬梁自杀以求皇后平安。

另一位和张茂则一样遭际的就是一生暗恋徽柔公主的梁怀吉。他和张茂则一般聪明英俊、博学多才,深得官家信任。他热爱徽柔,保护徽柔,不动声色地关心公主的一切。由于怀吉的及时帮助,多次让公主化险为夷。徽柔也喜欢他、依赖他,私下里叫他“哥哥”。怀吉说他愿做公主的影子,“影子在公主脚下”;公主便说,“怀吉在徽柔的心里”。他们从少年时代相伴而来,比张茂则与皇后的过从更加亲密,有更少的禁忌、更多的平等。

当然他们四个人都清楚地知道,这种不可逾越的尊卑关系和不可言说的爱恋之情,只能是没有结果的秘密。

电视剧《清平乐》和它据以改编的长篇小说《孤城闭》破天荒浓墨重彩地写了两个太监的爱情。在我们的传统观念中,太监是卑贱的、被瞧不起的,被称为“阉人”“阉党”。但是他们也是人,贫苦出身的人,不幸的人。司马迁、郑和也是这样的人,我们只有同情,没有鄙视的理由。《清平乐》中这两段凄丽的被扭曲了的爱情故事,让我们在唏嘘叹息中想到要更多地关心不幸的人。



【若有所思】

诗人之诺

□刘荒田

说到履行诺言,悲壮的故事见于《庄子》:“尾生与女子期于梁(桥)下,女子不来,水至不去,抱梁柱而死。”再看现代,上世纪50年代起,台湾活跃着一群卓有成就的诗人,吴望尧和黄用都是中坚分子。有人在网上发文,揭出一桩饶有趣味的陈年逸事。1960年,年轻的吴望尧与黄用都打算出国闯荡。有一天,两人在余光中家谈好,在一张纸钞上签下承诺:10年后的1970年5月12日中午12点,在巴黎埃菲尔铁塔最顶层见面。

到了1970年3月,在越南办化工企业生产肥皂的吴望尧开始办出国手续。他太太问原由,他说起与黄用的约定。太太骂他是傻瓜,他则回答说:说话要算数。于是,他从西贡起飞,经香港、台北、东京、夏威夷等地飞抵巴黎,准时赶到巴黎埃菲尔铁塔顶端,等候黄用,并拍照为证。

设想如果两位已到中年的诗人果真同一天午前抵达巴黎的战神广场,要么爬1711级楼梯,要么付钱坐电梯,登上埃菲尔铁塔顶层,将是怎样的狂欢!是紧紧拥抱,轮流搂着腰转圈?还是矜持地握手,得意地说:“哈哈,咱们说得到做得到!”然后,俯瞰巴黎全景,摄取塞纳河的波光。诗人岂能无诗?若“斗”个天昏地暗则更妙。当年常常刊登他们诗作的诗刊必为“神奇之约”开专辑,新诗史留下佳话自不待言。

可惜,黄用先生没有履约。且以常理将旧事推演一次,吴望尧是务实的企业董事长,倘若手握一张10年前的订单,列明现在发货,他事先会不和对方联系,予以确认吗?上世纪60年代已有电话、电报,更不必说书信。然而他什么

也不做,径自前往,可能吗?

想起被人炒了无数遍的典故“雪夜访戴”。王子猷在大雪夜失眠,起而喝酒、看雪,咏左思的《招隐诗》,不过瘾,便乘小船去访戴安道。天亮时抵达戴府前,偏不进去,立刻往回走。“吾本乘兴而行,兴尽而返,何必见戴?”这就是王子猷的理由——要的仅是“访”而已。

依此类推,诗人吴望尧所干的只是“履行”,而不是“见”。若黄用前来,固然好极;不来也无所谓,他好歹完成了自己的诺言。行前不张扬,大概也有制造惊喜的用意。反过来,彼此约好,按部就班而去,先一起入住旅馆,再联袂登塔,甚而带上电台的节目制作组,按脚本做一遍,热闹是热闹,但失诸俗气。

凑巧得很,这一逸事在网上辗转传开以后,已到晚年的黄用先生也看到了。他写了这一帖子:“本来不想拆穿这美丽的传说,但真相有些不同。与望尧确有此约,但在去巴黎之前,他和叶珊(杨牧)到圣路易看我,知道我即将去华府的国家卫生研究所工作,不能抽身赴埃菲尔塔之约了。所以他是‘明知’我去不成(那时候我很穷,一家五口,也去不起),还是在塔下拍照证明黄用违约。那时他颇有‘土豪’气,身怀万元美金现款,我和叶珊都为他担心。”

这么说来,从头至尾是两位诗友之间好意的玩笑,不能厚责黄用“背信”。我笑了一通,然后想,“履行”本身确胜于见面,一如耕耘和收获、奋斗和获奖、爱人与被爱,这一类关系中,前者操诸在我,后者则赖于外物。而况,若王子猷径直敲开戴安道的家门,一起喝酒、吟诗,诚然醺然陶然,但还有资格载入《世说新语》吗?

